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1)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執行董事辭任；
- (3) 授權代表變更；
- (4)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及
- (5)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3.25及3.27A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馮燦文先生(「馮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馮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馮燦文先生，61歲，擁有逾17年香港及中國金融市場及企業融資工作經驗，曾於企業融資行業中多間公司工作。馮先生自2016年4月起為Trinity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之董事，亦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的代表持牌人。馮先生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第6類持牌人士。彼目前為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4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0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22年1月11日。馮先生於1986年獲得英國巴斯大學電子工程理學士(榮譽)學位，其後於1999年以遙距學習方式獲得英國赫瑞－瓦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馮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2023年10月31日起為期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席退任。根據委任函，馮先生有權收取(i)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人民幣180,000元的董事酬金，有關金額乃基於其經驗、知識、資格、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職務以及現行市況，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須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及(ii)由董事會不時參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的管理層花紅及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馮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並無接受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i)並無與本集團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v)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權益；及(v)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有關委任馮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馮先生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楊永武先生(「楊先生」)因其他個人工作安排，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授權代表變更

於楊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亦已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池淨勇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隨著楊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各自成員，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馮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10月31日起生效。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3.25及3.27A條

誠如以上所載，隨著委任馮先生及楊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以下規定：

- (i)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計委員會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並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組成；
- (iii)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主席；及
- (iv) 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提名委員會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組成。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2023年4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及作出任何補充或修訂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葛一暘

香港，2023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葛一暘先生及池淨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霍浩然先生、馮義晶先生及馮燦文先生。